

广西科技大学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文件

科大机车发〔2024〕25号

关于印发《广西科技大学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 节能减排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院属各单位：

现将《广西科技大学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节能减排实施方案》
印发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广西科技大学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

2024年6月6日



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节能减排实施方案

根据《广西科技大学节能减排实施方案》（科大发〔2024〕75号）精神，为进一步加强我院节能减排工作，结合学院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坚决执行国家、自治区以及学校关于节能减排的文件精神，积极推进节能减排工作，顺利完成我校“十四五”节能减排工作任务。

二、总体要求

坚持降低能源消耗强度，优化能源配置，提高能源使用效率；坚持把节约放在首位的原则，以节水、节电为重点，逐步形成节约能源的长效机制；坚持强化责任、完善制度、监管结合，建立健全激励和约束机制；坚持科技创新，扩大节能效果，加强节能宣传，提高学院师生的节能意识，加快能源节约型校园建设，促进学院可持续发展。

三、工作内容

（一）成立学院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

学院成立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，组长由学院党委书记、院长担任组长，其他班子成员作为副组长，学院党政办公室主任、

团委书记、各系主任、实验室主任为成员。

主要工作职责是宣传、督促、检查学院节能减排工作落实情况，发现违反学校节能减排有关规定的行为，要及时制止并进行教育，发现漏水漏电等问题及时报修。

（二）开展节能减排宣传

学院制作 1-2 期节能宣传微推，及时宣传学院开展节能减排的活动，通过广泛宣传，营造浓厚的节能宣传氛围。

（三）召开主题班会

学院各班级组织开展一次节能减排主题班会，增强学生的节能减排意识。

（四）参加“节能你我同行”签名活动

组织学院师生参加“节能你我同行”签名活动。

（五）规范日常水电管理

1. 加强学院管辖的办公室、实验室、教授工作室、考研教室、研究生工作室等区域的照明管理。白天充分利用自然采光，如光线充足，照明电源一律关闭。离开办公室、实验室、教授工作室、考研教室、研究生工作室时随手关闭电灯、电风扇、电脑和其他用电设备。随手关灯和关闭各种不用的电器，做到人走灯熄、人离电停。

2. 加强对空调等制冷（暖）设备、办公室设备的管理，学院新购置的空调必须是符合国家要求的节能环保型空调，且需要经过学院和有关职能部门的审批后才能安装。夏季室外最高温度达

30℃以上方可开启空调制冷；冬季室外温度最低达 6℃ 以下，可开启空调制热；空调温度夏季不低于 26℃，冬季不高于 20℃。

合理开启和使用计算机、打印机、复印机、扫描仪、碎纸机、传真机、饮水机、电热水器等用电设备，下班时关闭电源，减少电子办公设备电耗和待机能耗。

3. 加强对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的用水用电管理。仪器使用完毕及时断水断电。

（六）组建节能减排志愿服务队

组建学院节能减排志愿服务队，加强对学院管辖区域的水电检查巡查，杜绝水电浪费现象发生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，深化思想认识。学院认真贯彻落实国家、自治区以及学校关于节能减排工作的部署，把节能减排攻坚行动抓实抓细，大力推动节能减排工作。

（二）强化组织领导，明确工作责任。学院加强组织领导，结合学院实际，将节能工作的各项措施，落实到人，坚决杜绝形式主义、走过场确保节能减排攻坚目标任务如期完成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教育，营造浓厚氛围。学院组织师生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节能减排主题宣传活动，广泛宣传节能减排法规、标准和知识。引导广大师生自觉履行节能减排责任，形成人人参与节能的良好氛围。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广西科技大学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

2024年6月6日印发
